



牢牢扛起 **党风** 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各级环保部门“一把手抓廉政”访谈录

中央纪委监察部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监察局 编



中国环境出版社

牢牢扛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

——各级环保部门“一把手抓廉政”访谈录

中央纪委监察部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监察局 编

中国环境出版社·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牢牢扛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各级环保部门“一把手抓廉政”访谈录/中央纪委监察部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监察局编著. —北京：中国环境出版社，2015.2

ISBN 978-7-5111-2245-2

I. ①牢… II. ①中… III. ①中国共产党—环保产业—党风建设—学习参考资料 IV. ①D26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023784 号

出 版 人 王新程
责任编辑 陶克菲
责任校对 尹 芳
封面设计 彭 杉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出版社
(100062 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om.cn>
电子邮箱: bjgl@cesp.com.cn
联系电话: 010-67112765 (编辑管理部)
010-67110245 (培训图书出版中心)
发行热线: 010-67125803, 010-67113405 (传真)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5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6.75
字 数 18 千字
定 价 32.00 元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请勿翻印、转载，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更换

为加强环保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推进环保廉政文化建设，2011年6月，驻环境保护部纪检组监察局会同环境保护部宣教司、直属机关党委、中国环境报社在中国环境报开辟党风廉政建设专栏。2013年6月，又设置了“一把手抓廉政”栏目，截至2014年12月22日，栏目共刊登26期，本书选登了其中的25篇。

党政“一把手”是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有全面领导责任，在反腐倡廉工作方面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为了进一步推动全国各级环保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总结推广各部门（单位）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好经验、好做法，启发思考，拓展视野，进一步提高全国环保系统党风廉政建设政策理论水平和实际工作能力，更好地为促进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坚强保证，我们将“一把手抓廉政”栏目自首创以来全部内容结集成册，以飨读者。

希望环保系统各级干部对专栏继续给予支持并提出宝贵意见。

目 录

不养懒 不容贪

- 访辽宁省环保厅厅长朱京海.....1

坚守为官为民为人底线

- 访云南省环保厅厅长王建华.....6

公生明 廉生威

- 访吉林省榆树市环保局局长管峰.....12

杜绝选人用人不正之风

- 访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环保局局长褚民.....16

树立环保干部的廉政勤政形象

- 访上海市松江区环保局局长徐荣.....20

慎欲 慎微 慎独 慎友

- 访甘肃省环保厅厅长王建中.....24

用制度规范权力运行

- 访河北省衡水市环保局局长吕松印.....30

抵制权力污染 纯洁环保队伍

- 访湖南省株洲市环保局局长李必农.....34

将群众观点引入廉政勤政建设

- 访湖南省郴州市环保局局长李来华.....38

一病一方 防重于治

- 访湖南省益阳市环保局局长秦本华.....42

不贪心 不二过

- 访湖南省常德市环保局局长洪振海.....45

阳光是最好的防腐剂

- 访山东省泰安市环保局党组书记乔建博.....48

用制度规范权力运行

- 访浙江省平湖市环保局局长毛小弟.....52

改革创新 消灭腐败萌芽

- 访浙江省台州市环保局局长章维建.....56

完善三位一体廉政工作模式

- 访天津市环境监察总队总队长贾春宁.....59

以执法服务标准化推动廉政建设

- 访天津市南开区环保局局长毛利.....62

排风险 降险情 促廉政

- 访江苏省大丰市环保局局长夏恒林.....65

排查风险点 监督向前移

- 访浙江省安吉县环保局局长王国明.....68

党风促作风 廉政保作风

- 访甘肃省兰州市环保局党组书记程涛.....72

以思维观念转变带动作风建设

- 访甘肃省环保厅厅长王建中.....77

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 访湖北省荆州市环保局局长蒋茂芳.....82

理顺人事关系 规范行政行为

——访湖北省咸宁市环保局局长刘明灯85

打造业务品牌 树立廉政丰碑

——访重庆市万州区环保局局长吴晓明88

廉政建设要作为“一把手”工程

——访湖南省永州市环保局局长周友元92

依法行政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环保局局长张新友95



打铁需要自身硬。“一把手”的一身正气，“一把手”的廉洁自律，“一把手”的为民务实作风，是关键，是榜样，有着重要意义。作为一个单位的“一把手”，要做好自我约束、自我监督。

不养懒 不容贪

——访辽宁省环保厅厅长朱京海

发表时间：2013-06-27 作者：黄婷婷

记者：党的十八大以来，从中央到地方，从高层到民间，都越来越重视反腐倡廉。您如何理解环保系统反腐倡廉的形势？

朱京海：习近平总书记说，腐败是社会毒瘤。这是对历史经验教训的总结。党的十八大以前所未有的高度、前所未有的决心、前所未有的紧迫感，对反腐倡廉作出整体部署，党中央也正以实实在在的行动在治毒瘤、割毒瘤，我们的党风政风正在又一次经受着洗礼。这让国家民族长治久安有了保证，实现中国梦有了政治基础。

保护环境作为一项基本国策，它不单单是一个可持续发展问题，更是政治问题，是党执政为民理念的重要载体。环保系统肌体的健康，关系到基本国

策能否得到贯彻、为人民服务宗旨能否践行、党的执政理念能否取信于民。环保系统抓好反腐倡廉工作，是这支队伍永葆纯洁和活力的保证，也是执政的要求、时代的要求。

当前环保系统面临反腐倡廉的形势，可以用“突变”两个字来形容。以前，人们对环保的关注不多。在新的历史时期下，环境保护事业蓬勃发展，责任越来越大、资金越来越多、社会关注度越来越高，廉政风险也越来越突出。

总体上看，面对长期形成的生态环境赤字，环保人不辞辛苦，任劳任怨，认真履职，这是主流，也是不可否认的事实。但同时，个别领域违法违纪问题也时有发生，反腐倡廉任重道远。

记者：辽宁省环保系统当前反腐倡廉形势如何？

朱京海：这些年来，辽宁省的环保工作在省委省政府的重视下，取得了很大的成绩。“十一五”时期，辽宁省实现了由污染大省到减排大省的转变，成功摘掉了辽河重度污染的帽子；2012年，启动了蓝天工程、净土工程，大气、农村环境将有一个翻天覆地的变化。可以讲，辽宁环保人把保护环境不仅当做重要工作职责，更当做社会责任、政治问题来对待。

但也不是说辽宁环保系统廉政建设就一切都好、没有问题。当前，最主要的问题不是贪污腐败的问题，而是作风建设问题。一方面，个别干部职工搞官僚主义，不能深入群众，不懂与群众打交道的办法，这是万万要不得的。只有取信于民，才能争取到人民的支持，环保工作才能顺利开展。COD监测数据精确到小数点后几位不重要，重要的是百姓认为你在说真话。

另一方面，一些干部职工善于高谈阔论，不能踏实做事。我们听到社会上有一种说法，说环保工作“日日励精图治，年年环境恶化”。虽然环境恶化有多种原因，但也反映出个别同志不想担当、不肯担当、没能力担当，说的多，做的少。推诿、推责，违纪、违规的问题还时有发生，失职渎职风险增大，环保系统队伍的能力、素质和作风跟不上环保形势和任务发展的需要。我常说，环保部门不是大学，也不是研究院，不能只搞技术，而是要面对广大人民群众，

处理好公共事务。

记者：在队伍建设方面，辽宁省都开展了哪些工作？

朱京海：从2006年开始，我们先后开展了以建设学习型、创新型、服务型、和谐型机关为主要内容的“四型机关”创建、“促进科学发展，服务全面振兴”、“当先锋、创佳绩，向建党90周年献礼”、“兴学习、站排头、惠民生，以实际行动迎接十八大”等一系列主题活动。2012年，针对环保面临的新形势，我们主动走出去，开展走基层现场服务活动，厅领导带队、包片，问计基层，服务基层。今年，在全系统又开展了“抓班子、带队伍、转作风、树形象、促实效”主题活动，开展了“三深”、“三学”教育，举办了青年读书励志演讲大赛，出台了《辽宁省加强环保系统队伍建设的意见》。这一系列措施，都是为了提高干部职工整体素质，加强队伍作风建设。

记者：有观点认为，环境形势如此严峻，环保难题如此之多，应该把主要精力放在业务工作上，廉政工作走走过场就好。作为“一把手”，您如何理解廉政工作和业务工作的关系？如何让干部职工真正意识到廉政建设的重要性？

朱京海：任何工作走过场都是不允许的。廉政建设关系到党和国家生死存亡，当然更不允许。

廉洁从政是纪律。毛主席讲过，路线是“王道”，纪律是“霸道”，这两者都不可少。“霸道”，就要求我们必须做到，没有余地，没有中间地带。所以，反腐倡廉工作，不允许搞形式主义。

环保系统也是如此。做好环保的业务工作是我们的本职、天职，是我们的职责要求。但环保不单单是就业务管业务。不只是制定几项标准、审批几个项目、处罚几家企业。它更深层次的是承载着党治国理政的理念，承载着党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不能让“经济翻番、老百姓翻脸”。

只有把廉政建设抓好了，把作风建设抓实了，我们的干部队伍才知道环保事业的落脚点在哪儿，工作的着力点在哪儿，才能做到执政为民，群众才能

满意。

要让干部职工做到真正重视廉政工作，一方面，“一把手”要亲自抓，要明确“一把手”的主要任务是带队伍，带出一支为民清廉务实的队伍。另一方面，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做到“常”、“长”二字，经常抓、长期抓。

记者：一般认为，反腐倡廉体系包括教育、制度、监督、改革、纠风、惩处6个方面的内容，即六位一体。对于辽宁环保系统来说，您认为目前哪些方面比较重要？

朱京海：我认为制度建设要放在首位。环保部门成立晚，队伍还很年轻，但环保形势日益严峻，各种问题不断凸显。制度建设如果跟不上，就可能产生腐败问题。避免腐败的关键还是建立完善的制度，同时保证制度的有效执行。

其次是改革。改革开放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前进动力，改革创新精神必须贯彻到治国理政的各个环节，对于廉政工作来说也是如此。只有坚持创新，才能解决当前存在的各种问题。

4

最后是教育。一方面，要组织干部职工进行理论学习。当前还有一些干部职工存在作风上的问题，政治敏感性不强，不掌握国家方针政策，不了解经济发展大势，无法与公众有效沟通。另一方面，要教育干部职工修炼内心，做到金钱面前不改色。

记者：在制度建设和廉政教育方面，能否谈谈辽宁的主要做法？

朱京海：在制度建设方面，为了确保权力运行公开透明，杜绝权力寻租，对辽宁省环保7类84项行政权力查找出247个风险点，构建了环保权力运行流程图，制定了风险防控制度。针对环保资金越来越多的现实，制定并实行了《辽宁省环保资金管理办法》。对重大问题决策、重要干部任免、重大项目投资决策和大额资金使用坚持集体讨论决定。针对环评项目审批，明确了厅务会议集体审批制度。可以说，构筑了全方位的制度防线。

在廉政教育方面，坚持警示教育常抓不懈。每半年请专家做一次廉政专题讲座。廉政警句每月3期，以短信形式发到每个干部职工手机上。主要领导、

纪检组长约谈部门负责人，一个不落，形成制度。针对不同岗位，开展分层次教育。设宣传栏，廉政警句、光荣榜每周一期，做到警钟长鸣，树立正气。

记者：前不久，“两高”出台了关于打击污染环境犯罪的司法解释，规定县级以上环保部门及其所属检测机构出具的监测数据，经省级以上环保部门认可的，可以作为证据使用。这是否意味着环保部门的压力和权力同时增加了？

朱京海：“两高”司法解释出台得很及时，对环保工作来讲是一个好消息。主要是降低了污染环境罪的入罪门槛，对环境违法行为是有力的震慑；解决了取证难、认定难的问题，提高了法律打击实效；对解决阻挠执法提出从严处罚，对发挥环境监管作用有积极意义；对失职渎职行为进一步明确，能有效提高环保队伍的职责意识。

至于说会增加腐败风险，这要从两个方面看。环保部门的监测数据可以入证，这会给一些人以权力寻租的机会，但同时，对失职渎职行为的从重处罚也会让权力寻租心里得到遏制。所以，总体上讲，“两高”这次出台的司法解释，无论是对促进环保工作，还是对打击腐败，都具积极意义。

记者：一般认为，“一把手”在党风廉政建设方面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您是否同意？

朱京海：打铁需要自身硬。“一把手”的一身正气，“一把手”的廉洁自律，“一把手”的为民事实作风，是关键，是榜样，有着重要意义。作为一个单位的“一把手”，要做好自我约束、自我监督。

记者：下一步，辽宁环保系统党风廉政建设的重点是什么？

朱京海：辽宁环保在这几年，廉政建设取得了一定成效，没有出现严重的违法违纪问题。当然也还有隐患，还需努力。尤其是面对新的责任和任务，解决消极腐败、树立职业精神、激发担当意识、杜绝失职渎职行为将成为我们下一步工作的重点。

记者：能否就用一句话，总结您的廉政观点，或者说出您的廉政宣言？

朱京海：不准奢，不养懒，不用庸，不容贪。



就是要坚守为官为民为人的底线，
只有坚守这个底线，才能更好地完成各
项任务，才能带好队伍。

坚守为官为民为人底线 ——访云南省环保厅厅长王建华

发表时间：2013-08-08 作者：刘蔚 蒋朝晖

记者：云南省环保系统当前反腐倡廉形势如何？您认为，抓好反腐倡廉工作的关键思路是什么？

王建华：云南省环保系统始终将反腐倡廉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内容。当前，全省环保工作形势日益严峻，环境问题的社会关注度越来越高，环保工作所涉及的资金、项目等领域在不断扩大，对环境执法、环境行政处罚等工作的要求越来越高。因此，环保系统反腐倡廉工作越来越重要。

在新的形势下，云南省环保系统怎样抓好反腐倡廉工作？我认为当务之急是理清思路。具体来说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反腐倡廉工作不是为了抓人、处理人，而是为

了把环保事业做大做强，力争不出问题。当前，一些干部在思想上不够重视，主动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意识不强，有的认为工作重点是环保业务，搞廉政建设是领导和纪检监察部门的事；有的基层干部认为自己没有多大权力，缺乏滋生腐败的土壤，觉得强调廉政建设是小题大做、与己无关，不如其他工作出成绩。因此，当前首要任务就是要加大预防教育力度，从思想上提高对反腐倡廉工作长期性、复杂性、艰巨性和重要性的认识。

二是健全完善相关制度。随着环境保护工作的不断加强，环保系统廉政建设的任务日益艰巨，项目管理、排污许可证发放、环境执法、环境违法行政处罚、排污费征收、环境监测等环节日益成为腐败滋生的“高危地带”。因此，必须完善相关制度，用制度架起廉政“高压线”。近年来，云南省环保厅两次修订项目招投标规定，查找程序漏洞，弥补制度缺陷。同时，进一步完善环评审批决策机制。将环评项目分为A、B、C等级，由不同层级集体决策审批。此外，运用科技手段完善制度建设。对行政审批的每一个环节实行信息化管理，让政务公开，阳光行政，确保公众对施政过程一目了然。

三是始终坚持预防为主。一方面，进行经常性、程序性的谈话、诫勉。“拍拍肩膀”、“掸掸灰尘”、“扯扯衣袖”，消除潜在苗头，教育帮助干部妥善处理矛盾和问题，保护干部不越红线。另一方面，梳理环保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构建前期预防、中期监控、后期处置“三道防线”，有效制止和减少腐败行为发生。

2011年10月，我们联合云南省环境监察学会，成立了环保系统廉政风险防控机制研究课题组，按照“廉政风险自查、廉政风险评估、制定防控措施、加强廉政风险监管”4个阶段，全面构建廉政风险防控机制框架。我们向省直相关部门和昆明、曲靖、大理等8个州（市）环保部门以及厅机关、直属单位广泛征求意见，2012年10月形成了最终的研究成果《全省环保系统廉政风险防控机制》。

记者：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云南省环保厅党组要求，今年全厅公用经费比上年削减 40%，这样的力度和魄力值得赞赏。请问作出这样的决定出于哪些考虑？现在年已过半，这项工作的进展如何？

王建华：厅党组制定了《云南省环境保护厅 2013 年处室公用经费开支定额方案》，作出“今年的公用经费比上年削减 40%”的决定。这是我们落实八项规定的第一项措施，主要是基于以下考虑：一是要狠刹奢靡之风，减少办公、接待、会议、培训等开支，节约公用经费；二是树立良好形象，减少不必要公务行为；三是把有限的经费用在解决环境问题上，做到“做一件事有一个效果，花一分钱解决一个问题。”

今年 1~4 月，云南省环保厅公用经费开支约 64.44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40.28%。截至 6 月 30 日，省厅会议活动费约 515.45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2.89 万元；公务接待费约 74.90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8.73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约 69.86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7.46 万元；出国经费约 21.11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69 万元。从这些情况看，有望实现年初预定的控制目标。

记者：近日出台《云南省环境保护行政问责办法》，是出于哪些考虑？这一制度的实施对云南环保系统反腐倡廉工作将起到哪些作用？

王建华：云南省环保厅会同省监察厅编写的《云南省环境保护行政问责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已经省政府批准并于今年 7 月 1 日开始施行。

出台《办法》，一是落实各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的环境监管责任和企事业单位环境保护的主体责任，强化环境监管工作。二是明确问责主体、问责情形、责任划分和追究、问责方式和问责程序，对在落实环境保护职责过程中不履职、违法履职、不当履职的情形进行责任追究和惩处。最终的目的就是增强行政监察机关依法做好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识。

《办法》对各级政府及其工作人员、对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及其工作人员明确了 29 个问责情形。这是管住权力的一个“笼子”，这些问责情形规定得比

较细，对规范权力运行、加强权力监管具有重要的作用，将更加有效地预防和减少腐败行为的发生。

记者：当前，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正在开展。您认为“四风”即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奢靡之风，在环保系统有哪些表现？如何反对“四风”落到实处？

王建华：经过调查研究，我们发现“四风”在少数党员干部身上不同程度地存在。主要表现为：一是故步自封，安于现状。对待工作“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缺乏争创一流的信心和勇气。二是官僚主义，脱离群众。静不下心来做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不了解群众对环保工作的期盼和要求，缺乏为民办事的意识和能力。三是教条主义，照抄照转。习惯于以文件贯彻文件、以会议落实会议。造成问题难解决，工作难落实。四是衙门作风，趋炎附势。对上低眉顺眼，对下吆五喝六，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五是纪律涣散、贪图享乐。听不得批评，容不下别人。讲排场比阔气、讲享受比消费、讲条件比待遇。

上述表现，虽然不是普遍现象，但如果不防微杜渐，任由这些问题蔓延，后果不堪设想。

当前，必须把反对“四风”摆在作风建设的突出位置，下大气力从产生“四风”问题的根子上入手，抓住要害，对症下药，确保实现根本性转变。

一要强化学习教育，打牢思想基础。通过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理想信念宗旨教育，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信念和“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牢牢植根于每一名党员干部的思想和行动之中，不断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的能力，顺应时代的新要求，响应人民的新期盼，永远保持共产党人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二要主动问计于民，找准存在短板。认真落实“三深入”（深入实际、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四联户”（领导蹲点联户、部门挂钩联户、干部结对联户、建卡经常联户）的要求，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农家、深入企业、深入基层环保部门，召开座谈会，开展专题调研，倾听民声、了解民意，找准群众反

映最强烈、最不满意、最期盼解决的问题，找准制约全省环境保护工作的弱项和短板，为解决问题打下牢固基础。

三要践行环保为民，解决突出问题。把让人民群众喝上干净的水、呼吸上新鲜的空气、吃上放心的食物作为环保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回应人民群众对环境问题的关切，结合推进全省环保重点工作，集中力量办一批关系群众切身利益的环保实事，解决一批突出的环境问题，在推进环保重点工作上取得新进展，提高人民群众对环保工作的满意度。

四要提升能力素质，勇于创先争优。围绕全省环保中心工作，在提高调查研究和掌握实情、科学决策和民主决策、解决问题和化解矛盾、宣传群众和组织群众这4项能力上，下真工夫、苦工夫、长工夫，在争当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的实践中，用实际行动成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美丽云南的宣传者、实践者和推动者。

10 记者：您认为“一把手”在反腐倡廉工作中应起到哪些作用？能否用一句话，表达您对于云南省环保系统各单位部门“一把手”的期望和要求？

王建华：我认为在反腐倡廉工作中“一把手”应起到以下作用：

一是发挥政治导向作用。带头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树牢群众观点，增强廉政建设的责任感，践行为民清廉务实的核心价值理念，以实际行动带动和影响班子成员和其他干部。

二是发挥“负总责、管全局”的作用。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的政治职责，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尊重和支持驻厅纪检组，切实加强对反腐倡廉建设工作的领导。

三是发挥“管班子、带队伍”的作用。把加强队伍建设作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重点工作，切实加强对班子成员的廉政教育，帮助班子成员筑牢思想道德防线和党纪国法防线，督促班子成员抓好分管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

四是发挥“以身作则、做好表率”的作用。严格遵守组织纪律、经济工